



## 《金蔷薇》的传播史

## 与魅力所在



黄桂元

或许与意欲打造一个新译本形象的动机有关,但“约定俗成”终究也是文学翻译中的一个重要原则,有过几十年的《金蔷薇》传播史,该书所凝聚的美学符号和表征共识已经基本形成,轻易更换,似得不偿失。但戴驥译本也提供了一些精准、传神的内核表达,令人印象深刻,比如,“它不是小说,而是启迪,是充满了怕和爱的生活本身,是作家悲哀的、平静的沉思,是为少女的美写的墓志铭”,这是巴乌斯托夫斯基对于蒲宁作品的一段描述,哲学家刘小枫先生对此极为推崇,并将这“怕和爱”的含义进一步延伸,阐释为一种内在的“羞涩与虔敬”,并非指克尔凯郭尔和海德格尔在哲学层面上说的“面临虚无的畏惧心理”,而是一种“生命之灵魂进入荣耀圣神的虔信的意向体验形式”,这也是《金蔷薇》全书的精神写照和魅力所在。至于作者名字的译法不同,无伤大雅,我们知道是指同一位作家,就可以了。高海涛译本作者名字的翻译沿用了戴驥先生的译法,并举例,《日瓦戈医生》的作者帕斯捷尔纳克被许多读者简称为“帕斯”,帕乌斯托夫斯基或也可以简称为“帕乌”,此称谓亲近与敬仰兼而有之,别有意趣。

“金蔷薇”的象征寓意凝聚在首篇《珍贵的尘土》一文。一个叫夏米的巴黎老兵,战乱期间受到嘱托,把团长8岁的女儿苏珊娜带回法国看护,小女孩总是郁郁寡欢,曾说“要是有人送给我一朵管幸运的金蔷薇就好了”,夏米深深记住了这句话。小女孩后来被接到里昂,断了音讯,清洁工夏米每日搜集首饰作坊的尘土,从里面筛出细碎的金屑,日积月累,终于打造出一朵金蔷薇,期待有机会亲手送给想象中已长成大姑娘的苏珊娜,却听说她已于一年前赴美,此生不可能再见。年老的夏米孤独离世,人们发现死者生前躺在枕头下面,一直藏着那朵金蔷薇。帕乌将故事引申至一种文学写作的境界:“每一个刹那,每一个偶然说出的字眼和颤动的眼神,每一个或深思熟虑或轻率肤浅的想法,每一次不易察觉的心跳,还有诸如白杨树飘落的花絮,夜间映在水洼上的星光——都无一不是尘土中金粉的微粒。”帕乌强调的是,作家需专注于从日常生活的“尘土”汲取养分,一步步将其提炼为艺术作品,最终实现对“美”的信仰,对“诗意现实主义”的永恒追求。

对于《金蔷薇》的归类,文学界说法不一,帕乌本人称其为中篇小说,也有评论家将其归为“人文科学小说”,或探究作家写作奥秘的随笔集。全书既思辨又感性,不是用专业术语写成的创作指南,而是以一个艺术家的审美眼光,对作家的劳动过程予以透视和描述,并不断引出相关话题。全书共19篇,并无情节上的依存性和连续性,却并不显结构松散、内容庞杂,这是因为有一条红线似磁石一般贯穿全书,有序突破了文体藩篱,兼有散文的韵味,短小说的风貌,情感克制内敛,句子长短错落,标点度明显,给人以浓郁的阅读享受。

很显然,翻译《金蔷薇》对译者的写作功底是个挑战。高海涛先生称帕乌为“少有的风格大师”,其笔下的文字如诗如画,意蕴深永,包括语言质地、色调、语感、节奏、氛围和气息。在《金蔷薇与勿忘我——译后记》中,他以诗意笔墨,道出了妙不可言的意外发现和复杂感受,“忧伤中有温情,低调中有明朗,就如同列维坦那些描绘秋天的画,虽然主调是秋天,但在丛林的边角上,或水面的光影中,总会显露出某种怯生生的春意,淡淡几抹,风致毕现,恰如小提琴的颤音,美得让人心疼”。帕乌写到旅途中遇见一位画家,衣衫肥大,其貌不扬,内心却有令人称奇的审美洞察力,那位画家告诉帕乌,“冬天,我就到列宁格勒的芬兰湾去,您知道吗?那里有全俄国最好看的霜……”高海涛先生赞叹:“这个观察是令人惊美的,如果连霜也能分出美之品第,那该需要怎样深邃的目光和细腻的心灵!”

帕乌一生行迹颇多辗转,先后在基辅大学和莫斯科大学读过自然历史与法律专业,假期做家庭教师贴补费用,后因“一战”爆发辍学,在民间底层当过电车司机、工人,并有服役于红军的经历。复员后的主要身份是记者、编辑与作家,还曾在高尔基文学院长期任教,高海涛先生对此深为感慨:“正因为帕乌斯托夫斯基曾为人师表,他对文学的思考才会这般优美动人,高尚、纯洁、羞涩、虔敬,满含对年轻作家的爱与知,滋兰九畹,树蕙百亩,每一篇都像春雨般晶莹剔透,也像秋叶般宁静高远。”

帕乌曾多次获诺贝尔文学奖提名,呼声极高的是1965年,那次诺奖得主是他的同胞,《静静的顿河》的作者肖洛霍夫。这意味着帕乌的魅力和影响力远远超过了俄语世界。美籍德裔好莱坞影星玛琳·黛德丽,曾主演过《爱的悲剧》《蓝天使》等多部影片,还曾被提名奥斯卡金像奖最佳女主角。据报道,那次诺奖之前的1964年,她曾赴莫斯科拜见帕乌,出现了令人惊叹的一幕,她手捧英文版《金蔷薇》,见到时年72岁的帕乌,单膝跪地并亲吻了老人的手。这种跨越国度、语言与冷战时期意识形态鸿沟的历史性一吻,被岁月的镜头记录下来,成为佳话,流传至今。